

健康潮州行动 2023 年工作要点

一、研究制订的文件

（一）印发文件贯彻落实《2023 年广东省国民营养计划及合理膳食行动重点工作推进分工方案》。（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国民营养健康指导委员会成员单位参与）

（二）印发《潮州市深化新时代学校体育评价改革方案》。（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市文广旅体局参与）

（三）印发《潮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成立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四）根据《广东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修订）》出台配套措施。（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五）出台文件贯彻执行《广东省工伤保险浮动费率管理办法》。（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市卫生健康局、市应急管理局参与）

（六）出台文件贯彻执行《广东省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三高共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七）出台文件贯彻执行《广东省加速消除宫颈癌行动计划（2023-2030 年）》。（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参与）

（八）根据省制定市、县级慢性呼吸疾病防治机构标准和遴选的市级防治机构内容推进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体系建设。（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九）制定文件贯彻落实《广东省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行动计划（2023-2025年）》。（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妇联参与）

（十）印发文件贯彻落实《广东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标准规范》。（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一）印发文件贯彻落实省医院信息化发展指数评估指标体系。（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二）制定文件贯彻落实《广东省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办法（修订）》。（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公安局参与）

（十三）印发贯彻落实《广东省全面推进卫生健康数字化转型发展攻坚行动（2023-2025年）》。（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推进落实的重点工作

（一）建设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贯彻落实《全媒体健康科普信息发布和传播机制的指导意见》，促进健康知识科学规范传播。（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台参与）

（二）持续开展健康县区建设，健全健康促进与教育长效工作机制。（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健康潮州行动推进委员会有关成员单位参与）

（三）做好《广东省母婴保健管理条例（修订）》政策解读、系列宣传工作。（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四）组织开展营养指导员培训工作。（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五）大力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行动计划，推动各

地体育公园建设，推动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市文广旅体局

牵头负责，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参与）

（六）贯彻落实《广东省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行动方案》《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建立专项督导检查通报机制，开展专项检查和指导，确保相关政策落实到位。（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市文广旅体局、团市委等有关单位参与）

（七）推进无烟机关、无烟医院、无烟学校、无烟家庭等无烟环境建设，指导各地打造无烟学校、无烟家庭等样板，对各县区无烟单位等建设情况开展暗访评估。加强控烟行为干预，宣传普及吸烟、二手烟暴露和电子烟的危害，培育无烟文化。尽快制订完善控烟立法。（市卫生健康局、市教育局、市妇联、市爱国卫生事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完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强化基层心理健康服务专业队伍建设，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人才的培养培训。（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九）抓实抓细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推动各县区各校落实硬性要求和全流程工作，依托广东 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为学生提供心理支持服务，推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提质增效；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督促各县区各校按要求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市卫生健康局、团市委、市妇联等有关单位参与）

（十）开展老年心理关爱、老年口腔健康、老年营养改善等专项行动，实施老年人健康管理、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管理服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

（市卫生健康局、市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按省工作部署，开展我市居民生态环境与健康素养工作。（市生态环境局牵头负责）

（十二）组织开展 2023 年潮州市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方案，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点采样检测。加强对市、县（区）疾控中心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技术人员的培训，开展市县（区）二级现场技术指导活动，高质量开展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三）深入推进全民科学补碘健康促进行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四）进一步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工作示范基地创建活动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加快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工作示范基地培育推广，全面提升妇幼保健机构中医药服务质量和水平。（市卫生健康局负责）

（十五）组织全市开展适龄儿童常规免疫规划疫苗查漏补种工作，维持适龄儿童高水平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六）根据省新修订的《广东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办法》要求，修订完善潮州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建立健全 0-17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体系。根据省残疾预防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中

期评估工作要求，组织开展《潮州市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022-2025年）》执行情况中期评估工作。（市残联牵头负责，市卫生健康局等单位参与）

（十七）开展全市职业病防治“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推动目标任务落实落地。继续协调推动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纳入深化医改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推动压实各县（区）职业病防治属地责任。（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八）深入推进新业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评估延续实施灵活就业特定人员单项参保政策。配合税务部门加大工伤保险征缴查处力度，督导推动职业病重点行业企业依法全员参保。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税务局、市卫生健康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九）持续深化尘毒噪等危害治理。高质量实施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项目，加强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加快推进市级和区域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推动提升监测评估、工程防护技术研究、诊断救治能力。（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按省工作部署开展“三高共管”试点以及心血管疾病、慢阻肺高危人群早期筛查和综合干预工作。（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一）持续开展癌症早诊早治项目，加强对各级医疗机构及项目承担单位的癌症规范性筛查技术培训，提高基层医师肿瘤防治理论知识和规范化筛查技术水平。探索扩大癌症筛查范围及模式，提高居民参与筛查的可及性及积极性。（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二）按省工作部署推进社区首诊筛查血糖等特色项目，探索形成我市糖尿病综合防控模式。（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三）持续做好新冠病毒感染、流感、诺如病毒感染等重点传染病监测和分析研判，落实常态化防控各项工作部署。持续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四）持续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治疗药物及相关药品、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质量监管工作。（市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

（二十五）持续做好防护物资、治疗药品、医疗器械等重点防疫物资生产供应保障和强化行业管理。（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负责，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参与）

（二十六）深入开展中医药服务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不断完善中医特色医保支付体系，促进中医优势病种、家庭医生中医服务包等落地见效，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现医保患三方受益可持续发展。（市医保局牵头负责，市卫生健康局参与）

（二十七）配合省卫健委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医院建设成果评估。加快推进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项目建设，推进各级医疗机构规范接入平台，强化重要数据可信共享应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八）深入开展家庭健康促进行动，建立家庭健康指导员队伍，打造家庭健康服务中心，推动家庭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市计划生育协会、市爱国卫生事务中心牵头负责）

三、组织开展的活动

（一）组织队伍参加健康中国行动知行大赛（家庭专场）广东选拔赛。（健康潮州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牵头、市爱国卫生事务中心负责，各成员单位参与）

（二）组织参与健康广东行动典型案例征集评选和宣传推广活动。（健康潮州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牵头负责，各成员单位参与）

（三）开展建设“健康机关”争做“健康达人”活动。（健康潮州行动推进委员会办公室牵头负责，各成员单位参与）

（四）开展 2023 年广东省健康科普月活动和参加广东省健康科普大赛。（市科协、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参与）

（五）持续开展居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和公务员健康素养促进行动，推进乡村振兴健康教育工作，宣传推广广东居民健康公约三字经，稳步提升重点人群健康素养水平。（市卫生健康局、市爱国卫生事务中心牵头负责，市农业农村局、市广播电视台参与）

（六）持续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开展“关爱生命 救在身边”专项活动，组织举办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提升应急救护知识技能普及率。（市红十字会、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健康潮州行动推进委员会有关成员单位参与）

（七）加强合理用药科普宣传活动，通过监管部门、专业人士及新闻媒体等各方共同参与，进一步引导消费者理性购药、合理用药。（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参与）

（八）开展全营养周、5.20 中国学生营养日、全国食品安

全宣传周等主题宣教活动。（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负责，市食药安委成员单位参与）

（九）继续实施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and 飞行检查，加强宣传教育，切实保障在校饮食安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负责，团市委、市教育局、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台等有关单位参与）

（十）开展“全民健身日”主题活动，广泛开展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系列活动。（市文广旅体局牵头负责）

（十一）按照广东省备战第一届全国学生（青年）运动会的工作部署，认真做好参赛各环节工作，力争在运动会上取得竞技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丰收。（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市文广旅体局参与）

（十二）开展第 36 个世界无烟日主题系列宣传活动和无烟环境建设系列宣传活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台、市爱国卫生事务中心参与）

（十三）开展妇幼健康促进系列宣传活动。包括“广东省‘世界地贫日’地贫防治宣传活动”“广东省 2023 年世界母乳喂养周宣传活动”“广东省预防出生缺陷日健康科普活动”等。（潮州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四）组织实施“残疾预防日”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残疾预防知识普及行动，着力做好重点人群残疾预防核心知识宣传普及。（市残联、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各成员单位参与）

（十五）继续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测工作，重点加强大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市教育局牵头负责）

（十六）持续完善学校卫生人员配备，推动完善学校与医疗机构稳定对接机制。组织开展交流、研讨、培训和比赛等活动，推进学生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市卫生健康局、市人社局、市红十字会等有关单位参与）

（十七）大力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系列活动和争做“职业健康达人”、建设“健康企业”、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等活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总工会参与）

（十八）组织开展全市老年健康宣传周宣传活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十九）开展多形式防癌宣传活动，广泛宣传癌症防治知识核心信息，积极引导居民建立“从被动检查转变为主动管理健康”的防癌意识。（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开展女性健康知识宣传，深入推进潮州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通过电视、网络等向广大群众宣讲“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和政策，宣传简约适度、低碳环保的健康生活方式及生活理念。（市妇联牵头负责，市卫生健康局、潮州市广播电视台参与）

（二十一）组织开展高血压日、肿瘤防治宣传周、慢阻肺日、糖尿病日等主题宣传活动，提高群众对慢性呼吸疾病、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危险因素的自我防控意识和防治知识水平。（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二）组织开展2023年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活动，继续开展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建设，推动实施艾滋病防治质量年

活动。（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三）举办中医药文化宣传讲座暨义医义诊活动和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让广大群众进一步了解中医药、认识中医药，为我市中医药发展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市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

（二十四）继续开展“好家风 健康行”家庭健康主题推进活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市计划生育协会、市爱国卫生事务中心牵头负责，健康潮州行动推进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局、省中医药局、市乡村振兴局、市妇联等单位参与）